

平鲁区预算部门（单位）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

（ 2023 年度）

项目名称		2019年新一轮退耕还林项目							
主管部门及代码		朔州市平鲁区林业局		实施单位		朔州市平鲁区林业局			
项目属性		新建		项目期		3年			
项目资金 (万元)		实施期资金总额:		8000		年度资金总额:		2733.34	
		其中:中央财政资金		8000		其中:中央财政资金		2733.34	
		区财政资金				区财政资金			
		其他资金				其他资金			
项目概况		朔州市平鲁区为切实做好新一轮退耕还林工作,深入推进生态文建设,根据国务院批准的《新一轮退耕还林还草总体方案》《关于分解下2019年退耕还林任务的通知》及朔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局、规划和自然资源							
立项依据		国务院《新一轮退耕还林还草总体方案》《关于分解下2019年退耕还林任务的通知》;朔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局、规划和自然资源局《关于转发下达2019年度退耕还林任务的通知》(朔发改农经发〔2019〕238号)。							
项目设立的必要性		目前,一些生态环境脆弱、生存条件恶劣地区仍然在耕种陡坡地和沙化地,由此造成严重的水土流失和风沙危害导致江河源头、湖库周围等重要水源地涵养水源能力下降,山洪和地质灾害多发,基层干部群众期盼继续实施退耕还林还草。实施新一轮退耕还林还草,是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、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战略举措,是贫困地区农民脱贫致富、加快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有效途径。借鉴以往退耕还林还草的经验,最重要的是要							
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、措施		为切实做好新一轮退耕还林工作,深入推进平鲁区生态文建设,根据国务院批准的《新一轮退耕还林还草总体方案》《关于分解下2019年退耕还林任务的通知》等文件精神及有关政策法规,坚持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引,牢固树立和践行“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”理念,以提升绿水青山品质、巩固脱贫攻坚成果							
项目实施计划		2019年度新一轮退耕还林工程建设总任务20万亩,其中新退耕15.0617万亩,经济林和通道绿化退耕4.9383万亩,种植连翘、沙棘、油松。							
总体目标	实施期目标				年度目标				
	提升绿水青山品质、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为主线,以保护和改善生态环境、实现可持续发展为目标,加强政策导向,科学统筹规划,完善管理机制,推动绿色发展,建设美丽平鲁奠定坚实的生态文明基础实施。				提升绿水青山品质、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为主线,以保护和改善生态环境、实现可持续发展为目标,加强政策导向,科学统筹规划,完善管理机制,推动绿色发展,建设美丽平鲁奠定坚实的生态文明基础实施。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	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造林工作完成率	100%	数量指标	造林工作完成率	100%		
		质量指标	存活率	≥80%	质量指标	存活率	≥80%		
		时效指标	完工及时性	及时	时效指标	完工及时性	及时		
		成本指标	发生成本	≤8000万元	成本指标	发生成本	≤8000万元		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减少水土流失和风沙危害	减少	社会效益指标	减少水土流失和风沙危害	减少		
			推进生态文明建设	推进		推进生态文明建设	推进		
			改善生产生活条件的自觉行动	改善		改善生产生活条件的自觉行动	改善		
	可持续影响指标	保护生态环境	持续保护	可持续影响指标	保护生态环境	持续保护		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群众满意度	≥90%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群众满意度	≥90%		

负责人:

经办人:

联系电话:

填报日期: